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洛宁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在市生态环境局党组和洛宁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紧紧围绕省、市生态环保工作部署，聚焦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统筹推进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执法监管。持续优化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方式，增强公开实效，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洛阳提供有力信息支撑和公众参与基础。

主动公开情况:围绕碧水、蓝天、净土三大保卫战，全面公开生态环境政策文件、法律法规及行政执法等重点信息，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公开要求。2025 年，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生态环境领域”专栏，依法公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 9 份、报告表 22 份，公示可豁免环评手续的省市级重点项目 18 个，核发并公示排污许可证 29 个，实现从环评准入到排污监管的全流程信息公开。专栏全年累计发布政策解读、工作进展、环境质量、执法动态等各类政务信息 83 条，内容涵盖污染防治、环境监测、项目建设等方面，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积极拓展宣传渠道，结合“六五”环境日、世界水日等重要节点，组织开展集中宣传、环保讲座 20 余场；联动县融媒体中心等平台，开展环保志愿服务、结对共建等活动 50 余次，发放宣传资料万余份，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得到显著提升。

依法申请公开情况:通过洛宁县政府门户网站，全面公开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申请方式、办理流程等指南，2025 年度洛宁分局未收到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结合生态环境领域法律法规调整及工作实际，定期对门户网站公开信息进行梳理、审查、更新和完善，确保信息准确、及时、规范。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和文字关，筑牢信息发布安全防线。

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以洛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务信息公开主阵地，按照县政府统一部署开设“生态环境领域”专栏，打造集信息发布、在线服务、互动交流于一体的综合平台。目前我局未单独建设政务网站或客户端，所有信息公开服务均依托县级统一平台规范开展。

监督保障情况:整合原“12369”环保举报热线，通过“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微信、网络、来信来访等多种渠道，统一受理生态环境领域投诉举报。2025 年，共受理“12345”平台转办案件 26 件、微信举报 4 件，全部按时办结，结案率 100%，有效维护了群众环境权益。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一是信息公开内容的深度和解读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利用新媒体等创新载体进行政策宣传和公众互动的能力有待提升。

（二）改进措施：下一步，我局将重点从以下方面改进：一是围绕年度重点环保政策与重大建设项目，加大解读力度，丰富解读形式，提升信息可读性与传播力。二是积极探索运用更贴近公众的传播方式，拓展信息公开与互动渠道，提升政务新媒体运营水平，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性和影响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